

大葉大學 100 學年度 第 1 學期 教學卓越計畫 通識教育「簡報達人」比賽辦法

一、活動宗旨：

因應資訊與多媒體融入教學之趨勢，藉由競賽瞭解學生專題製作、資訊運、服務學習及語文表達能力等學習狀況，期使學生熟練以網路、多媒體光碟、影碟進行資料蒐集，並善用電腦設備之圖片、影像、文字、動畫、語音及曾學過之軟體，整合單一專題相關資訊，運用科技與思想結合，以簡報（PPT）為主及結合其他設定播放方式來呈現作品創意，並輔以口述發表，增進上台表達看法及與公眾溝通的能力。專題內容包括：自傳、性別平等、著作權、環保防災、社會關懷、任何具有學習價值的探究專題…等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大葉大學 通識教育中心/教學卓越計畫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各學制學生，皆可以個人或團體為組報名參加。

四、參加辦法：

（一）先交報名表（在第 3 頁），後傳作品。

（二）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請填妥報名表於 **100 年 10 月 28 日（五）下午五點前**繳至通識教育中心（外語 J224）。

（三）繳交方式：請將**作品簡介(約 100~200 字)**連同作品，以及錄製口述發表的影音(可於課堂發表時錄製)於 **100 年 11 月 18 日下午五點前燒成光碟**繳至通識教育中心（外語 J224），**逾時視同放棄參賽**。電子檔名請以**中文及半形英數繕打並註明系級學號姓名**。

檔名：100-1ppt-系級-學號-姓名（團體以隊長為代表）

例如：**100-1ppt-機械四-F9500123-王小明**

（四）簡報內容：任何通識課程學科，含服務學習課程及語文與應用之學習成果。

（五）簡報規範：

1、格式：請使用 **Office 2003 可開啟之 PowerPoint 檔或相容格式**。

2、檔案大小：建議 10MB（含）以下。

3、張數限制：15~40 張(含)，簡報時間以 10 分鐘為上限。

4、簡報第 1 頁需**標明作品名稱及作者之系級學號姓名**。

5、為避免網路擁塞，若有影音檔案，請以連結到網路實體位址方式處理。

6、為確保資訊安全，作品內請勿出現自己及同學之私密個人資料：如身分證字號、手機、家裡電話、住址等。若需使用旅行社、政府單位等之公開聯絡資訊，基於正確性考量，則需完整呈現。

7、若有引用他人文字內容、照片、圖檔，皆需註名出處以符合著作權相關規定。

8、**作品取材須朝向正向、積極、普遍，避免暴力、荒誕不合常理之負面題材**。

9、**未完全符合以上規定者不予列入評選**。

五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 比賽方式及重點：比賽評分依據分成文案及口述。

- 1、文案評分：
 - (1) 主題內容組織恰當及條理性 (40%)
 - (2) 版面設計美觀及創意性 (20%)
 - (3) 內容通順、無錯別字及連結正確性 (10%)
 - (4) 原創性及技術性 (30%)
- 2、口述評分：
 - (1) 簡報內容整體呈現 (30%)
 - (2) 發音、語調表現技巧等流暢度 (20%)
 - (3) 儀表、肢體動作及台風表現 (30%)
 - (4) 與公眾互動及簡報媒體運用之技能 (20%)

3、**得獎名單**預定於 **100 年 11 月底公佈於學校首頁及通識教育中心網頁。**

六、獎項及獎勵：

- (一) 第一名：一組，獎金新台幣 8,000 元、每人獎狀乙紙。
- (二) 第二名：二組，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、每人獎狀乙紙。
- (三) 第三名：三組，獎金新台幣 3,000 元、每人獎狀乙紙。
- (四) 優 選：十組，獎金新台幣 2,000 元、每人獎狀乙紙。
- (五) 入 選：十五組，獎金新台幣 800 元、每人獎狀乙紙。
- (六) 最佳創意、美工設計、音效配樂、最佳功能配置：各 1000 元、每人獎狀乙紙。

※作品經評審審查後未達評定水準者，獎項(含參選)得以從缺不發給。

※進入進階賽且有實際參賽而未獲前三名者，皆得列為入選獎勵名單。

※通過參賽資格審核且有實際參賽者，皆可得參賽證明乙紙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每人僅能擇一參與個人或團體一件。
- (二) 參賽稿件需為未以任何形式公開發表之作品。內容不得抄襲或仿冒，違者除取消參賽資格、追回獎金及獎狀外，作者亦需負相關法律責任，不得異議。
- (三) 主辦單位擁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及其衍生權利。
- (四) 主辦單位保有文章是否刊登之最終審核權及文章編修權。
- (五) 得獎者不得拒絕主辦單位發表得獎作品或編印成冊，且不得要求另支稿酬。

八、業務承辦人：

相關問題請洽 通識教育中心 張榕玲小姐

E-mail：jungling@mail.dyu.edu.tw

聯絡電話 04-8511888 分機 2011

大葉大學 100 學年度 第 1 學期 教學卓越計畫
通識教育「簡報達人」比賽辦法

報名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個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團體				
姓名(隊長)		學號		系級	
姓名(隊員)		學號		系級	
主要聯絡人			電話/手機		
E-mail					
聯絡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	
作品名稱					
<p>【簡報規範及繳交方式詳見參加辦法】</p> <p>本表填妥後請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 (五) 下午五點前 繳至通識教育中心 (外語 J224) 並簽名表示同意願意遵守活動辦法之注意事項規定。</p> <p>同意人(代表)簽名： _____</p>					